

總目 159 – 政府總部：發展局（工務科）

管制人員：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會交代本總目下的開支。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預算	3.505 億元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編制上限(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相等於由二〇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預算設有的 192 個非首長級職位，增至二〇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206 個，增幅為 14 個。	1.158 億元
此外，預算於二〇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設有的 24 首長級職位，增至二〇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26 個，增幅為 2 個。	
承擔額結餘	1.591 億元

管制人員報告

綱領

綱領(1)水務	這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24：水務、渠務及斜坡安全(發展局局長)。
綱領(2)文物保育	這些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22：屋宇、地政、規劃、文物保育、綠化及園境(發展局局長)。
綱領(3)綠化、園境及樹木管理	
綱領(4)九龍東發展	
綱領(5)政府內部服務	這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27：政府內部服務(發展局局長)

詳情

綱領(1)：水務

	2010-11 (實際)	2011-12 (原來預算)	2011-12 (修訂)	2012-13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10.0	10.4	10.6 (+1.9%)	10.4 (-1.9%)
				(或相等於 2011-12 原來預算)

宗旨

- 2 宗旨是確保有可靠、充足和優質的供水，並維持有效率的供水服務。

簡介

- 3 工務科在這綱領下的主要職責，是制定水務政策，並統籌政策的推行。二〇一一年，工務科：
- 監督全港每日 24 小時供水；
 - 監督各個接駁點供應的食水水質控制以完全符合世界衛生組織飲用水水質指引所訂的標準；
 - 監察全面水資源管理策略的推行，包括推廣節約用水；以及
 - 與廣東省當局簽訂二〇一二年至二〇一四年東江水新供水協議。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 4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內，工務科將會：
- 繼續監督既可靠亦安全的食水供應服務；
 - 繼續監督供水基礎設施的維修保養和改善工作，包括水管更換及修復計劃；以及
 - 繼續監察全面水資源管理策略的推行，以持續享用水資源。

綱領(2)：文物保育

	2010-11 (實際)	2011-12 (原來預算)	2011-12 (修訂)	2012-13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32.0	47.3	47.0 (-0.6%)	52.0 (+10.6%)

(或較2011-12原來預算增加9.9%)

宗旨

5 宗旨是以適切及可持續的方式，因應實際情況對歷史和文物建築及地點加以保護、保存和活化更新，讓我們這一代和子孫後代均可受惠共享。

簡介

6 工務科在這綱領下的主要職責，是支援發展局局長履行其古物事務監督的法定角色，制定和推行文物保育措施，並在過程中邀請公眾參與。二〇一一年，工務科：

- 繼續監察活化歷史建築伙伴計劃第一批及第二批共 9 個活化項目的推行情況，該計劃透過非牟利機構活化歷史建築；
- 推出活化歷史建築伙伴計劃第三批共 4 幢歷史建築的活化項目；
- 繼續監察新基本工程項目文物影響評估機制的推行情況，以確保文物地點免受工程影響，但倘若影響屬無可避免，則制定緩減措施把有關影響減至最低；
- 按情況需要，提供援助及研究經濟誘因，以促進 6 幢私人擁有的歷史建築的保育工作；
- 繼續推行維修資助計劃，提供資助以維修私人擁有的已評級歷史建築；
- 根據二〇一〇年十月公布的修訂設計，繼續與香港賽馬會以伙伴合作形式推展中區警署建築羣活化項目；
- 繼續與獲選的非牟利機構以伙伴形式合作，推展改造荷李活道前已婚警察宿舍成為標誌性創意中心的工作；
- 根據《古物及古蹟條例》(第 53 章)公布 3 幢歷史建築為法定古蹟及 1 幢歷史建築為暫定古蹟；
- 繼續為約 1 444 幢歷史建築及其他由市民建議的建築物進行評級工作，尋求古物諮詢委員會確定建議的評級。該委員會在確定評級時，會考慮專家小組的意見及所收到有關私人業主和公眾的意見；
- 為不同社區團體舉辦推廣活動，提升他們對文物保育的興趣和認識，包括舉辦名為「香港文物旅遊博覽—古蹟串串貢」的巡迴展覽，以推廣文物旅遊；
- 舉辦二〇一一年文物保育國際研討會暨開放日，讓各國交流心得和經驗；以及
- 就在香港設立法定文物信託基金以推展日後的文物保育工作的可行性，以及相關的架構和實施計劃委託顧問進行研究。

7 有關文物保育的衡量服務表現準則主要有：

指標

	2010 (實際)	2011 (實際)	2012 (預算)
納入活化歷史建築伙伴計劃下的項目累計總數	9	9	13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8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內，工務科將會：

- 繼續推展活化歷史建築伙伴計劃第一批、第二批及第三批經選定的 13 個活化項目；
- 繼續監察文物影響評估機制的推行情況，以保護具有歷史或考古價值的用地及建築；
- 繼續推行維修資助計劃，向私人業主提供資助以維修其已評級的歷史建築；
- 繼續歷史建築的評級工作，並就保存已評級的歷史建築事宜，與業主聯絡；
- 繼續就擬把何東花園列為法定古蹟一事，與業主探索合適的經濟誘因，以保育何東花園；
- 繼續與香港賽馬會以伙伴合作形式推展中區警署建築群活化項目，以期可於二〇一四年年底完成；

總目 159 – 政府總部：發展局（工務科）

- 繼續與獲選的非牟利機構緊密合作，改造荷李活道前已婚警察宿舍成為標誌性的創意中心，工程計劃預期於二〇一三年年底完成；以及
- 繼續舉辦推廣活動，提升市民對文物保育的興趣和認識。

綱領(3)：綠化、園境及樹木管理

	2010-11 (實際)	2011-12 (原來預算)	2011-12 (修訂)	2012-13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27.2	47.3	42.0 (-11.2%)	52.5 (+25.0%)

(或較2011-12原來
預算增加11.0%)

宗旨

9 宗旨是以通盤手法統籌政府的綠化、園境及樹木管理工作，並確保綠化和樹木管理的工作能互相配合。

簡介

10 根據二〇〇九年六月發表的《樹木管理專責小組報告 — 人樹共融綠滿家園》的建議，政府於二〇一〇年三月在工務科之下成立綠化、園境及樹木管理組，倡導新的策略性綠化、園境及樹木管理政策，使香港持續發展更綠化的環境。

11 綠化、園境及樹木管理組轄下設有綠化及園境辦事處和樹木管理辦事處。綠化及園境辦事處負責在中央層面統籌有關綠化及園境規劃和設計方面的政策事宜和部門的工作，樹木管理辦事處則負責在樹木管理部門以至整個社會推廣以質素為先的樹木管理方法的有關政策事宜。二〇一一年，工務科：

- 提供專業意見，以提升大型及分區政府基建項目(例如啓德發展計劃)的園境設計水平；
- 繼續推廣在公營和私營工程項目中更廣泛採用新穎的綠化技術，例如高空綠化和垂直綠化；
- 頒布指引，指導如何識別和處理褐根病、正確種植方法、成年樹木的管理、石牆樹木的管理等，藉此推廣以專業手法管理樹木；
- 與樹木管理部門共同檢討樹木風險評估及管理的安排，以便更有效保障公眾安全；
- 繼續提供樹木管理培訓課程，共有超過 5 000 名來自政府決策局／部門、專業團體、顧問公司、承辦商的員工和其他樹木管理人員參加；
- 繼續編訂有問題樹木的資料庫；
- 擴大樹木管理辦事處的中央樹木支援組，以加強人流高／車流高地區的樹木護理工作；
- 委託顧問就多個樹木管理問題(例如香港常見導致樹木腐爛的生物媒體)進行研究；
- 為展開本港路旁樹木的普查作準備，並優先在人流高／車流高的地區進行；
- 委聘承辦商開發新的電子樹木管理資訊系統；
- 引進一份新的護樹報告表格，加入定位功能，方便市民報告有問題的樹木，並與有關政府部門合作，帶頭處理複雜的個案；
- 繼續維持緊急應變機制，以便能迅速有效地處理嚴重的樹木事故；以及
- 繼續透過編訂網上樹木清單、更新及加強樹木網頁(www.trees.gov.hk)內容、與香港童軍總會合辦全新護樹課程，以及舉辦社區外展活動等，提高市民意識和促進護樹文化，以推動社區監察樹木。

12 有關綠化、園境和樹木管理的衡量服務表現準則主要有：

指標

	2010 (實際)	2011 (實際)	2012 (預算)
政府種植的.....			
樹木(百萬棵).....	1.1	0.9	0.9
灌木(百萬棵).....	8.2	7.2	5.2
時花(百萬棵).....	1.0	0.8	0.7
總計(百萬棵).....	10.3	8.9	6.8
政府進行綠化工程的開支(百萬元).....	233.0	213.4	174.6
綠化、園境及樹木管理組所舉辦培訓課程的參加 人數.....	5 430	5 765	6 000

總目 159 – 政府總部：發展局（工務科）

	2010 (實際)	2011 (實際)	2012 (預算)
綠化、園境及樹木管理組所舉辦公眾教育及社區參與活動的參加人數	2 290	3 578	4 500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13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內，工務科將會：

- 繼續制訂及頒布有關綠化、園境規劃和設計及樹木管理的標準、指引和良好作業方式；
- 繼續就策略性政府基建工程項目的綠化和園境事宜，提供意見；
- 引進一套綜合的園境設計綱領，為主要類別工務計劃的園境工程的規劃和設計提供指引，以提高設計質素，並使設計更為協調；
- 繼續監督政府內部樹木風險管理安排的有效實施，並建立有問題樹木的資料庫；
- 開展普查本港的路旁樹木，並優先在人流高／車流高的地區進行；
- 繼續透過培訓和研究，提升樹木管理部門的樹木管理能力；
- 在二〇一二年上半年推出新的電子樹木管理資訊系統；
- 繼續與區議會、學校和非政府機構合作，推動社區監察樹木，以保障公眾安全；以及
- 繼續舉行公眾教育和社區參與活動，以提高公眾對綠化、園境和樹木管理事宜的意識，並促進護樹文化。

綱領(4)：九龍東發展^λ

	2010-11 (實際)	2011-12 (原來預算)	2011-12 (修訂) [#]	2012-13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	—	0.7	16.4 (+2,242.9%)

^λ 二〇一二年為九龍東發展辦事處的成立而新加設的綱領。

[#]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修訂預算相當於九龍東發展辦事處籌備小組在二〇一二年二月至三月 2 個月內所需的撥款。

宗旨

14 宗旨是提倡整體規劃和設計方向，協調公私營機構的工作和投資，推行所需的公共工程項目，並採取有助加快把九龍東(包括新的啟德發展區、觀塘和九龍灣的前工業區)轉型為另一個優越商業區的措施，以支持香港的經濟發展。

簡介

15 行政長官在二〇一一至一二年施政報告中宣布，將九龍東轉型為一個具吸引力的優越商業區，以滿足對傳統商業中心區以外地區的優質寫字樓的需求。具體措施包括重新檢視土地用途、城市設計，以及改善區內連繫和相關基建。

16 發展局工務科之下會成立一個專責的九龍東發展辦事處，透過採取以下策略，實現將九龍東轉型為香港另一個優越商業區的規劃願景：

- 加強九龍東的區內連繫，包括改善行人通道網絡及其他環保方法，並透過港鐵觀塘線和沙田至中環線加強對外連繫；
- 以優良的城市設計，塑造該區的嶄新面貌，包括改善街道景觀、綠化設施和公眾休憩用地，並會充分利用寬闊而連貫的海濱長廊；以及
- 透過在啟德發展提供旅遊、體育和康樂設施，促進多元發展，以彌補主要作寫字樓和商業用途的九龍灣和觀塘區的不足，增添該區的朝氣活力。

17 二〇一一年，工務科已着手進行籌備工作，俾能成立新的九龍東發展辦事處、利用有關方面提供的意見改善整體規劃、檢討現有的發展體制和程序以便實施有關計劃，以及協調宣傳活動以推廣九龍東的嶄新面貌。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18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內，工務科將會：

- 成立一個新的九龍東發展辦事處，由不同界別專業人士組成，負責引領、督導、監督和監管九龍東轉型的工作；
- 着手改善九龍東整體規劃，包括加強區內外的連繫，並為推展新計劃制訂一致的公共關係和公眾參與策略；

總目 159 – 政府總部：發展局（工務科）

- 在九龍東基建發展的項目管理和協調方面擔當居中統籌的角色，包括解決銜接問題；以及
- 為由私營機構提出有利九龍東轉型成為優越商業區的土地發展建議，提供一站式的諮詢和協調服務。

綱領(5)：政府內部服務

	2010-11 (實際)	2011-12 (原來預算)	2011-12 (修訂)	2012-13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169.2	211.7	207.8 (-1.8%)	219.2 (+5.5%)

(或較2011-12原來預算增加3.5%)

宗旨

19 宗旨是以既安全及符合成本效益的方式，依時規劃、管理和落實公營部門的基建發展和工務計劃，並維持優質水平，以及推廣升降機及自動梯安全。

簡介

20 工務科在這綱領下的主要職責，是制定工務政策、監督落實公營部門的基建發展和工務計劃、推行業界的改善措施、就上述事宜提供法律服務，以及制定有關升降機及自動梯安全的政策。二〇一一年，工務科：

- 監察大型公共工程項目的推展情況，確保如期進行，並且不會超支；
- 督導啟德發展計劃的推行；
- 策導蓮塘／香園圍口岸工程的推行；
- 帶領關於藉填海和發展岩洞來增加土地供應的公眾參與活動；
- 透過與建造業議會(議會)合作，持續推動提升建造業質素；
- 與議會合作，推行各項加強培訓和工藝測試及提升建造業形象的措施，以改善本地建造業的人力情況；
- 與建造業工人註冊管理局(管理局)緊密合作，以便利建造業工人註冊及實施《建造業工人註冊條例》(第583章)所訂的禁止條文；
- 已大致完成草擬條例草案的工作，從而修改《建造業議會條例》(第587章)和《建造業工人註冊條例》，以合併議會和管理局；
- 就進一步開拓內地市場，以及內地與香港建造業專業人士的專業資格互認、註冊和執業，與國家住房和城鄉建設部緊密合作；
- 就香港特區政府協助四川地震災後重建工作事宜提供支援，包括就兩項主要道路重建工程項目(即省道303和綿茂公路)，以及在臥龍自然保護區的23項重建項目，牽頭與四川當局聯繫；
- 監督長遠防治山泥傾瀉計劃的推行，處理人造斜坡和天然山坡的山泥傾瀉風險，以銜接已結束的防止山泥傾瀉計劃；
- 推出改善措施和舉辦推廣活動，提升公共工程建築工地的安全及環保成效；
- 向立法會提交《升降機及自動梯條例草案》，以加強升降機及自動梯的安全；
- 監察雨水排放系統改善工程，以減低水浸的風險，並監察明渠的覆蓋及改善工程，以改善地區環境；以及
- 與亞太地區基礎設施發展部長級論壇的成員國及地區緊密合作，在香港舉辦第九屆部長級論壇。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21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內，工務科將會：

- 繼續密切監察工務計劃的推展情況，以確保工程及早完成，並控制公共工程未能盡用預算款項的情況(如有的話)維持在5%以下的水平；
- 繼續監督啟德發展計劃的實施情況；
- 繼續監督蓮塘／香園圍口岸工程的實施情況；
- 繼續帶領關於藉填海和發展岩洞來增加土地供應的公眾參與活動；
- 監督將沙田污水處理廠遷至岩洞的可行性研究；
- 監督將摩星嶺及堅尼地城食水配水庫遷至岩洞的可行性研究；
- 繼續和議會緊密合作，推行提升建造業水平的改善措施；

總目 159 – 政府總部：發展局（工務科）

- 繼續監察各項加強培訓和工藝測試及提升建造業形象等措施的進度，並在有需要時加強這些措施，以改善本地建造業的人力情況；
- 繼續與管理局緊密合作，以便利建造業工人註冊及實施《建造業工人註冊條例》所訂的禁止條文；
- 繼續推廣建造和相關的專業服務業，並爭取進一步開拓內地市場，重點是有效實施建造業和相關工程專業在廣東省註冊和執業的先行先試計劃；
- 繼續與其他決策局合作，按照合作安排落實支援四川地震災後重建工作；
- 繼續監察改善措施及舉辦推廣活動，從而改善公共工程建築工地的安全和環保成效；
- 繼續與立法會合作審議《升降機及自動梯條例草案》，並擬備附屬法例，以引入加強監管制度；
- 繼續監督長遠防治山泥傾瀉計劃的推行，以鞏固和美化政府人造斜坡，緩減已知有潛在危險的天然山坡的山泥傾瀉風險，以及為私人斜坡進行安全篩選研究，以期改善斜坡安全；以及
- 繼續監察雨水排放系統改善工程，以減低水浸的風險，並繼續監察明渠的覆蓋及改善工程，以改善地區環境。

總目 159 – 政府總部：發展局（工務科）

財政撥款分析

	2010-11 (實際) (百萬元)	2011-12 (原來預算) (百萬元)	2011-12 (修訂) (百萬元)	2012-13 (預算) (百萬元)
綱領				
(1) 水務	10.0	10.4	10.6	10.4
(2) 文物保育	32.0	47.3	47.0	52.0
(3) 綠化、園境及樹木管理	27.2	47.3	42.0	52.5
(4) 九龍東發展	—	—	0.7	16.4
(5) 政府內部服務	169.2	211.7	207.8	219.2
	238.4	316.7	308.1 (-2.7%)	350.5 (+13.8%)

(或較2011-12原來
預算增加10.7%)

財政撥款及人手編制分析

綱領(1)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撥款較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 20 萬元(1.9%)，主要由於人事變動令撥款減少。

綱領(2)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撥款較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500 萬元(10.6%)，主要由於推行活化歷史建築伙伴計劃的項目所需現金流量增加，以及僱用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撥款有所增加。部分增加的撥款，因其他運作開支減少而得以抵銷。

綱領(3)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撥款較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1,050 萬元(25.0%)。主要由於為應付普查路旁樹木和小型顧問研究的開支、成立樹木管理辦事處的中央樹木支援組的全年費用，以及其他運作開支令所需撥款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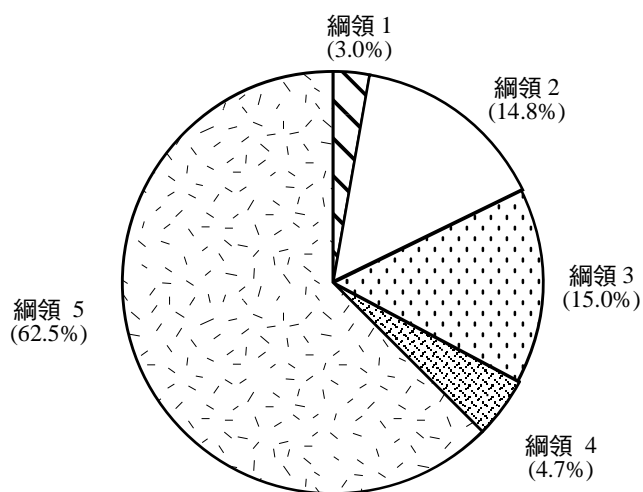
綱領(4)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撥款較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1,570 萬元(2,242.9%)，主要由於撥款以應付在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成立的九龍東發展辦事處的薪金及其他運作開支。該辦事處將會增加 14 個職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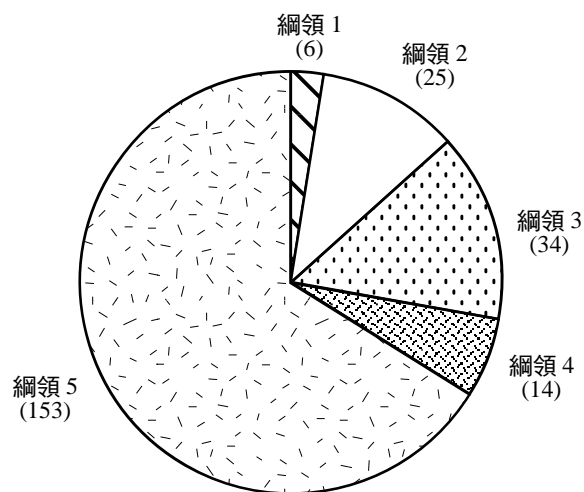
綱領(5)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的撥款較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1,140 萬元(5.5%)，主要由於「建造業人力方面的投資」一般非經常開支項目所需的現金流量增加、填補職位空缺和人事變動令薪金撥款增加、畢業生專業訓練計劃及僱用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撥款增加，以及其他運作開支需要額外撥款。此外，將會增加 2 個職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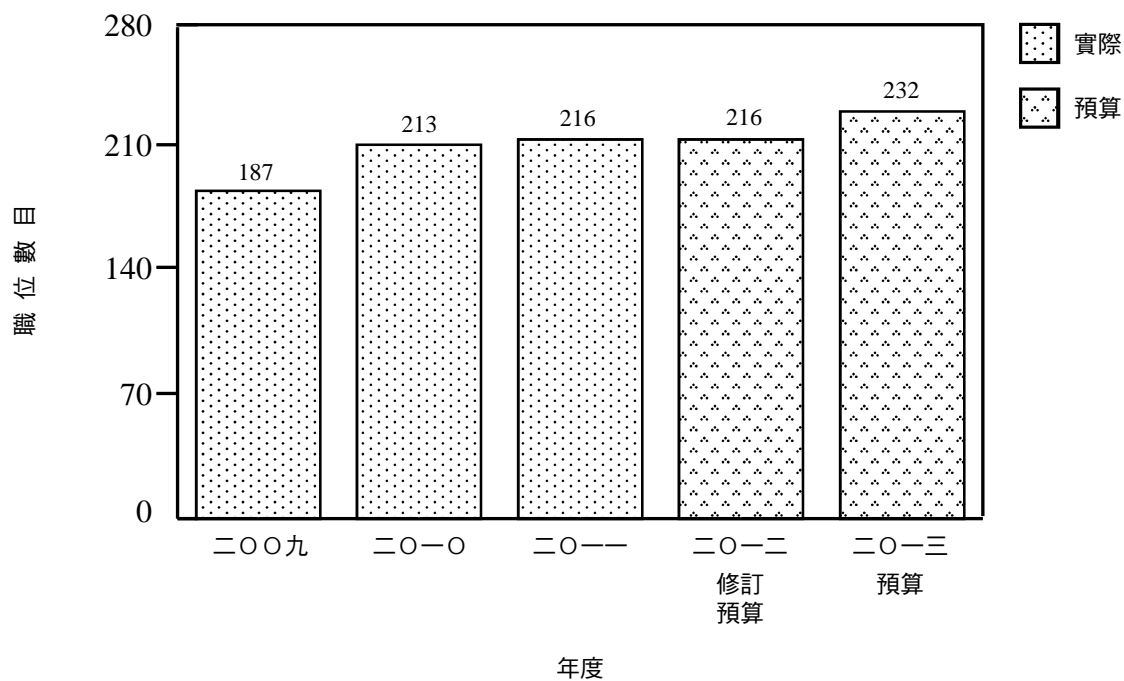
各綱領的撥款分配情況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



各綱領的員工人數
(截至二〇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編制的變動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總目 159 – 政府總部：發展局（工務科）

分目 (編號)		2010-11 實際開支	2011-12 核准預算	2011-12 修訂預算	2012-13 預算
	\$'000	\$'000	\$'000	\$'000	\$'000
經營帳目					
經常開支					
000	運作開支	234,133	281,263	276,064	311,068
003	可收回的薪金及津貼 (一般)	4,312			
	減去發還款項	<u>貸記 4,312</u>	—	—	—
	經常開支總額	<u>234,133</u>	<u>281,263</u>	<u>276,064</u>	<u>311,068</u>
非經常開支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4,300	35,448	32,036	39,443
	非經常開支總額	<u>4,300</u>	<u>35,448</u>	<u>32,036</u>	<u>39,443</u>
	經營帳目總額	<u>238,433</u>	<u>316,711</u>	<u>308,100</u>	<u>350,511</u>
	開支總額	<u><u>238,433</u></u>	<u><u>316,711</u></u>	<u><u>308,100</u></u>	<u><u>350,511</u></u>

總目 159 – 政府總部：發展局（工務科）

按分目列出的開支詳情

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工務科所需的薪金及開支預算為 350,511,000 元，較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42,411,000 元，而較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實際開支增加 112,078,000 元。

經營帳目

經常開支

2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撥款 311,068,000 元，用以支付工務科的薪金、津貼及其他運作開支，撥款較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35,004,000 元(12.7%)，主要由於要為增加 16 個職位提供撥款及填補職位空缺和人事變動令薪金撥款增加；應付畢業生專業訓練計劃的撥款增加；應付普查路旁樹木和進行小型顧問研究、增聘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開支及其他運作開支需要額外撥款。

3 截至二〇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工務科的人手編制有 216 個職位。在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內，預期會開設 14 個職位和 2 個首長級編外職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員可按獲授權力，在二〇一二至一三年度開設或刪減非首長級職位，但所有該類職位的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不能超過 115,781,000 元。

4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財政撥款分析如下：

	2010-11 (實際) (\$'000)	2011-12 (原來預算) (\$'000)	2011-12 (修訂預算) (\$'000)	2012-13 (預算) (\$'000)
個人薪酬				
－ 薪金	131,110	135,906	142,100	162,886
－ 津貼	1,809	2,117	2,669	2,618
－ 工作相關津貼	—	12	7	12
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				
－ 強制性公積金供款	170	128	190	147
－ 公務員公積金供款	335	613	654	947
部門開支				
－ 臨時僱員	64,084	72,183	70,176	81,951
－ 一般部門開支	34,782	68,004	57,968	60,007
其他費用				
－ 由房屋署維修政府斜坡	1,843	2,300	2,300	2,500
	234,133	281,263	276,064	311,068

5 在分目 003 可收回的薪金及津貼(一般)項下的撥款總額 4,312,000 元，用以支付參與「支援四川地震災區重建工作信託基金」所資助四川地震重建項目工作的公務員的薪金和津貼。如未經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預先批准，這分目下的撥款總額不得超逾此數。這分目下的開支由基金發還。

總目 159 – 政府總部：發展局（工務科）

		承擔額			
分目	項目	核准	截至	2011-12	結餘
(編號)	(編號) 涵蓋的範圍	承擔額	31.3.2011止 的累積開支	修訂預算開支	
		\$'000	\$'000	\$'000	\$'000
經營帳目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868	建造業人力方面的投資.....	100,000	2,065	24,300	73,635
870	活化歷史建築伙伴計劃.....	100,000	6,751	7,736	85,513
	總額	<u>200,000</u>	<u>8,816</u>	<u>32,036</u>	<u>159,148</u>